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與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 (a) [編纂]、[編纂]及[編纂][編纂]副本；
- (b) 本文件附錄四「其他資料」分節「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專家同意書；及
- (c) 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分節「重大合同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同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於本文件日期起滿14日(包括當日)前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許林律師行辦事處可供查閱，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15樓1505-06室：

- (a) 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連同有關調整聲明；
- (c)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之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B節；
- (e) 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Maples and Calder發出的意見函件，概述有關本公司章程及本文件附錄三所述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f) 公司法；
- (g) 購股權計劃規則；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h) 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分節「重大合同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同；
- (i) 本文件附錄四「有關主要股東、董事及專家的進一步資料」一節「服務協議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同及委任函；及
- (j) 本文件附錄四「其他資料」分節「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專家同意書。